

证券代码：300572

证券简称：安车检测

公告编号：2026-026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在审议《关于2026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时，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将相关议案提请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的董事（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薪酬（津贴）方案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三、薪酬方案

（一）董事薪酬（津贴）方案

为保障董事勤勉尽责，提升工作效率及经营效益，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根据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现提议2026年各董事薪酬（津贴）方案如下：

(1) 独立董事采取固定津贴形式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标准为 12 万元人民币/年（税前），按年发放，不再另行发放其他薪酬。

(2) 非独立董事（包括职工代表董事），如其在公司兼任非董事职务的，该等董事依其所任职务领取薪酬，不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未在公司兼任非董事职务的，基本薪酬根据相关合同约定领取。

(二)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内部制度领取薪酬。

四、其他事项

(一) 董事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按就高不就低原则领取薪酬，不重复计算。

(二)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或自愿放弃领取津贴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可根据市场环境及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五、备查文件

(一)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5 日